证券代码: 002521 证券简称: 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: 2023-022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"公司")于2023年3月24日以邮件、传真、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,会议于2023年4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,实际参会7名,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学峰先生主持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"第三

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"及"第四节公司治理"。

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内容。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,在报告期内,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.19亿元,比去年同期下降15.76%,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7.58万元,比去年同期下降94.87%,主要原因是:报告期内,受各地疫情影响,公司生产和部分区域的货物交付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,公司产量和销量不及去年同期;报告期内,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,公司产品提价滞后于原材料涨价;因市场发生变化,卫材业务利润未达预期。上述原因导致公司经营利润同比产生较大波动。

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内容,2022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、准备金后,公司拟以2022年末总股本494,685,819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元(含税)。

独立董事意见: 经认真审阅公司制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 议案,基于独立判断,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:公司的 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同意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。

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 度薪酬考核方案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详见《公司2022年度报告》中"董事、 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"。

独立董事已就该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相关内容。

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有效表决票7票, 同意7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内容。 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有效表决票7票, 同意7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内容。

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同意授权董事长李学峰先生在2023年度至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期间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债权融资及相互提供担保。

独立董事已就该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内容。

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确认,全资子公司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-21,836,866.35元。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华沙新材料有限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18,462,352.34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,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、准备金后可以进行分配。2022年度子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为:

- 1、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分配利润5000万元。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308,119,234.05元结转下期。
- 2、山东华沙新材料有限公司分配利润3000万元。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35,929,664.56元结转下期。
 - 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已就该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内容。

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《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书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公司基于国内外货币市场的特点,结合公司已有的产品外销及原料采购等业务,且业务量较大的特点,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拟开展衍生品交易,合约量不超过5千万美元。公司拟定了《2023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书》。

独立董事已就该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内容。

该议案将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独立董事已就该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内容。

1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7票,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同意于2023年4月25日(星期二)15:00,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- 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四日